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四月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4 月 20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20 号
广州远洋大厦 20 楼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方式

会议议程：

13:45 股东签到

14:00 会议开始

一、主持人致辞并宣布出席现场会议情况

二、主持人请大会推荐监票人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四、由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签订框架性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9.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9.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9.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9.04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 9.05 发行数量
 - 9.06 限售期安排
 - 9.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9.08 上市地点
 - 9.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9.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就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远海运集团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1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9.01 黄南

听取报告：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接受股东就以上议案的相关问题提问

六、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七、由大会指定的监票员监票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与参会股东就关心问题进行交流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2年，面对经济贸易下行风险抬升、地缘政治负面影响发酵、航运市场波动分化加剧等多重挑战，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坚持切实发挥战略引领、科学决策作用，解放思想、锐意改革，聚焦核心船队发展，深入捆绑产业链经营，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抗周期韧性大大增强，公司发展焕发全新活力，经营效益实现了历史性突破，有效提振资本市场投资信心。

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和2023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22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公司狠抓“十四五”战略落地，立足核心船队和产业链经营，增强供应链韧性，充分利用多用途、多船型组合优势，在海工、纸浆、汽车等领域探索推出定制化解决方案，整体效益再创新高。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07亿元，同比增长39.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21亿元，同比增长173.28%；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23.75亿元，同比增长40.88%。

一、加快特种船队建设，促进结构升级优化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核心，公司以建立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为目标，多元化发展公司船队，灵活掌控市场运力资源。2022年，公司新接入1艘8万吨半潜船，新接入5艘6.2万吨多用途纸浆船，船队规模进一步壮大。根据未来市场及项目需求，新签1艘6.5万吨半潜船建造合同，新签12艘7万吨级多用途纸浆船经营性租赁合同。截至2022年末，公司拥有船舶共107艘，同比增加5艘；总载重吨计356.4万载重吨，同比增加37.7万载重吨。

二、全面加强资本运作，助力做强做精主业

围绕主业及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公司以股权投资等方式，加快实施主业拓展和强链补链。2022年，董事会审议通过与上港物流合资成立上海远至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构建以罗泾码头为枢纽的纸浆分拨网络，全面提升纸浆物流，打造“一站式”门到门服务；董事会审议通过与上港物流、上汽安吉成立外贸汽车船合资公司，打造汽车物流产业链平台，将滚装船业务从单纯汽车海运服务向汽车物流产业链经营转型，与客户实现长期价值共享，平抑航运周期性风险。

三、创新业务服务模式，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船队多用途属性、多船型组合优势与特点，创新性地形成了较好的解决方案，逐步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根据工程车辆货量集中、批次大、流向相对固定的特点，为三一、柳工、徐工等客户，量身定制“专班快线”，迅速赢得客户青睐；根据货物特性和班期要求，充分挖掘船型潜力，为客户量身打造多船型一揽子“组合式”服务方案，在光伏、先进制造等领域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针对商品车出口难问题，加强技术攻关，在业内首创48尺可折叠商品车专用框架，开创多用途纸浆船大批量服务商品车运输的先河，市场反响强烈。

四、提升数字赋能驱动力，加速推进数字化转型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为满足客户服务和经营管理需要，公司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于2022年10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成立数字化部，全面梳理分析公司现有及未来发展的业务流程及数字化需求，构建支持“三核三链”特种运输服务的智慧运营和持续优化能力，打造“对外提升客户体验、对内提升效率”为目标的数字航运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数字化能力，赋能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作为非班轮公司率先加入GSBN（全球航运商业网络），

积极探索无纸化放货和电子提单技术在纸浆物流领域的应用，成功签发公司历史上首张区块链电子提单，携手客户共建航运物流新生态。

五、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激发创新创效活力

在公司董事会的推动下，公司积极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对照任务清单自我加压，全面开展市场化用工改革，全面完成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落地；加大项目制人员公开选聘和薪酬激励，有效激励员工靶向攻关；启动实施薪酬机制优化项目，出台系列配套制度，强化人员激励约束；严格落实管理人员退出及员工市场化退出，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升员工干事创业活力。

六、持续规范董事会运作，提升科学决策水平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程序运作，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制度建设，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及规范治理水平。规范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行为，审议通过《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依法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严格履行各项程序，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人员换届选举工作；审议通过了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增资中远海运财务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新造船舶经营性租赁等重要议案，切实发挥董事会科学决策作用。

2022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审议通过议案11项；董事会15次，审议通过议案49项，决议通过率100%。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公司董事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就公司经营的重要事项进行研究。

七、坚持依法合规经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董事会围绕公司发展实际需要，扎实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推动《公司章程》以及风险管理相关制度、标准的修改完善工作，建立健全董

事会法治建设、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职能，为公司安全生产经营保驾护航。按照“依法合规、公允定价”的原则运作，完成对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及增资的项目，推进关联交易三年框架协议的续签工作，确保符合上市公司独立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要求。

八、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振资本市场投资信心

公司积极采取多样化、多层次沟通方式，就公司战略定位、投资等相关事项与战略投资者深入交流，通过组织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总监等参加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参加“机构投资者走进中远海运”、广东证监局和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网上集体接待日”等系列活动，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经营成果、核心价值及战略举措；注重投资者权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 2021 年的分红方案，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5 元（税前）；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分红方案，拟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6 元（税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部分 2023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继续践行“大国船队”使命担当，紧紧抓住绿色低碳和产业变革两大机遇，在前期取得的战略执行成果上，继续深耕特种船细分市场，聚焦关键产业链延伸拓展，以市场为中心，以客户为驱动，强化“特”字优势，提升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稳中求进走好“十四五”转型发展之路。具体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提高市场敏感性，与时俱进提升核心竞争力

密切关注国际形势、地缘政治对贸易流向的深刻影响，关注政策、市场、客户与行业的变化，提升前瞻性研究、市场快速响应的核心竞争力，持续转变经营理念，围绕产业化经营、产业链经营、效益专精三大战略主题，聚焦“三核三链”，牢牢抓住未来趋势向上的细分市场及新兴行业机

遇，创新商业模式，增强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绿色新能源产业、先进制造业、战略性大宗商品的能力，培育未来增长的新引擎，不断提升船队效益。

二、提升资本运作效率，双轮驱动助力主业拓展

进一步用好上市公司的平台，切实发挥资本市场服务企业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坚持生产经营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围绕主业及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加大力度探索资本运作和资产运营模式，持续优化船队运力结构、扩大主力船队运力规模，研究、开展产业链重点股权投资项目工作，助力主业拓展、强链补链，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

三、加快科技创新落地，激发企业内生发展活力

公司在商品车运输领域的技术创新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同，也在提升运营效率、增加船队收益上取得了很好的成果，凸显了科技研发对于激发企业发展活力的重要作用。公司将着力建成协同高效、充满活力的创新体系，形成较为完备的“绿色特运、数字特运、智慧特运”的顶层设计布局和设施条件，掌握数字化、智能化、绿色低碳等核心关键技术，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公司科技实力、创新能力和竞争力全面提升，以卓有成效的科技成果赋能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全面实现。

四、强化董事会建设，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全面梳理和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配套措施，完善董事会配套制度体系，持续提升董事会运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全面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组织新一届董事通过参加实地调研、监管机构培训等方式，更快速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最新监管要求，保障新一届董事会的高效履职和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宣贯，优化完

善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传导机制，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持信息披露“阳光化”。

五、加强资本市场交流，增进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

加强对行业市场的分析研判，聚焦世界一流发展目标，保持战略定力，以更主动的姿态响应市场关切，通过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加强与资本市场各方的沟通交流，持续挖掘、宣传公司“亮点”，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内在价值，强化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赢得投资者认同，为公司创造更良好的发展环境。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更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的攻坚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坚定战略信心，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突出主责主业，立足比较优势，看准细分市场机遇，加快培育引领行业竞争与合作的能力，推动公司实现稳定高质量盈利，以更加昂扬奋进的姿态奋楫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2 年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监事会组成情况

2022 年 11 月，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监事李宏祥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邓白云先生、黎光葵先生和姚勇先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共 5 人，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人，职工代表监事 3 人，符合相关法规及制度的要求。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监事刘祥浩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陈建钦先生、黎光葵先生和张丛先生。

2023 年 1 月，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提出辞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刘上海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二、2022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 4 次现场结合通讯会议，3 次通讯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决议均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全部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内容
第七届第十五次监事会	1.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部分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七届第十六次监事会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部分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高管 2021 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第十七次监事会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第七届第十八次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第十九次监事会	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七届第二十次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第一次监事会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发表意见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 2022 年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管人员勤勉尽责，在执行职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2022 年初，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系列新的监管规则，公司根据新规要求，对公司现行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2. 公司财务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管理人员的汇报、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能够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关联交易事项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披露程序，进一步保障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及资金的安全性。

4.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没有发生违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公司强化对外担保披露规范，定期披露公司担保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

三、2023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遵守《公司法》等法律、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地做好监事会工作，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具体有以下四项工作重点：

(一) 坚持做好常规工作审查。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督促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

（二）强化对重大事项的监督。公司的重大投资等事项，关系到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重大事项、重大决策进行重点监督，做好预防性监督和检查性监督，确保公司内部监控措施执行到位，有效防范或有风险。

（三）充分发挥协同监督作用。2023年，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加强与董事会的工作沟通，支持配合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开展工作，同时，注重加强与公司监督审计部的合作，充分发挥纪检、审计等作用，推进协同监督，提升监督效率。

（四）持续强化监事会自身建设。监事会成员将按照要求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加强财务、法律等相关知识的学习，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0,723.48 万元，同比增加 39.46%；实现利润总额 106,759.36 万元，同比增加 128.9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2,074.14 万元，同比增加 173.28%，基本每股收益 0.382 元。

一、2022 年 1-12 月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营业收入	12,207,234,78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741,43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8,521,88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756,246.01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85,234,999.43
总资产	25,233,758,789.84
期末总股本	2,146,650,771.00

其中，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项目及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938,329.28	主要是船舶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57,536.01	主要是收到的稳岗补贴和税收返还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35,406,264.76	主要是持有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说明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501,089.14	主要是未决诉讼案件预计损失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1,366.55	
所得税影响额	20,443,965.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8,889.40	
合计	42,219,552.66	

2. 主要会计数据三年比较

单位：元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2,207,234,782.80	8,753,429,968.02	39.46	7,040,313,89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741,435.87	300,327,167.59	173.28	125,461,00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8,521,883.21	280,595,823.18	177.45	4,140,38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756,246.01	1,685,628,598.08	40.88	1,304,615,147.7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85,234,999.43	9,627,718,847.38	10.98	9,542,794,004.83
总资产	25,233,758,789.84	22,934,439,442.74	10.03	21,576,529,677.65

3.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2	0.140	173.28	0.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2	0.140	173.28	0.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3	0.131	177.45	0.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3.13	增加 4.95 个百分点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2.93	增加 4.74 个百分点	0.04

二、业绩评价指标

1. 财务效益状况

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8.12	3.19	增加4.93个百分点
营业利润率(%)	8.98	5.17	增加3.81个百分点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	2.87	5.50	减少47.82%

报告期公司抓住航运市场复苏的机遇，持续优化货源结构，航运业务收入和毛利同比上升，净利润同比增加169.57%，因此净资产收益率(摊薄)和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同比增加40.88%，但小于净利润增加幅度，盈余现金保障倍数同比减少。

2. 资产营运状况

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1	0.39	增加0.12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2.83	2.24	增加0.59次
存货周转率(次)	16.73	17.07	减少0.34次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23	18.76	减少0.53次

资产运营状况方面，由于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9.46%，因此总资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同比均上升；由于平均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幅度大于收入增长幅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有所减少。报告期营业成本增加39.21%，由于燃油价格上涨导致平均存货余额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成本增长幅度，2022年的存货周转率同比减少。

3. 偿债能力状况

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
资产负债率(%)	57.54	57.91	减少0.37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0.71	0.78	减少0.07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0.59	0.70	减少0.11个百分点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40.82	29.18	增加11.64个百分点

偿债能力状况方面：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同比增加12.38亿元，主要是新增长期租入船舶增加了租赁负债，但小于资产总额的增幅，资产负债率

有所下降。报告期末流动资产同比减少，流动负债同比增加，因此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去年均有所降低。

报告期由于收入规模上升和毛利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同比增加40.88%，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增幅高于流动负债增幅，现金流动负债比率增加。

4. 经营增长能力状况

经营增长能力状况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
资本积累率(%)	10.99	0.95	增加10.04个百分点
资本保值增值率(%)	112.04	101.24	增加10.8个百分点

由于报告期经营业绩同比增长，因此本报告期资本积累率和资本保值增值率同比增加。

三、报表项目说明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207,234,782.80	8,753,429,968.02	39.46
营业成本	9,516,670,163.18	6,836,183,325.99	39.21
销售费用	47,352,966.57	47,714,553.44	-0.76
管理费用	727,182,487.02	637,568,226.93	14.06
财务费用	299,464,239.16	259,109,531.56	15.57
研发费用	98,095,667.22	38,850,873.91	152.49
资产减值损失	-514,473,013.00	-517,041,127.8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9,862,153.35	7,020,453.17	-382.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406,264.76	3,171,142.17	1,016.51
投资收益	45,545,130.29	48,036,682.53	-5.19
资产处置收益	55,942,796.63	4,278,928.02	1,207.40
营业外收入	21,032,929.95	26,175,296.45	-19.65
营业外支出	49,555,327.81	12,399,430.79	299.66
所得税费用	241,034,688.89	159,726,820.16	5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756,246.01	1,685,628,598.08	4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197,573.93	-611,913,628.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092,863.83	-590,684,766.9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货运量和运价同比上升，航运业

务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燃油价格上升导致燃油成本增加，以及船舶租赁费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人工成本有所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人工成本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因美元利率上升导致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研发项目投入支出有所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对部分船舶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确认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部分参股公司效益同比有所下降。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船舶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末决诉讼案件预计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收入规模上升和毛利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投资成立合营企业以及增资中远海运财务公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同比增加。

2.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97,052,944.51	3.95	1,914,024,770.50	8.35	-47.91	报告期支付股权投资款及偿还银行贷款
应收票据	0.00	0.00	11,514,538.01	0.05	-100	报告期汇票到期收回款项
应收账款	712,015,269.62	2.82	516,089,794.97	2.25	37.96	报告期收入规模增加, 应收已完航次运费增加
其他应收款	224,702,168.75	0.89	134,417,855.14	0.59	67.17	报告期末应收租出船交船燃油款等增加
存货	681,353,526.42	2.70	454,500,510.61	1.98	49.91	报告期燃油价格上升导致期末船存燃油价值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6,818,251.25	0.23	138,211,470.88	0.60	-58.89	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3,292,226.06	6.00	570,334,961.30	2.49	165.33	报告期增资中远海运财务公司
使用权资产	3,188,476,299.99	12.64	1,654,757,831.41	7.22	92.69	报告期长期租入船舶增加
预收款项	5,350,809.74	0.02	671,784.50	0.00	696.51	报告期预收房租增加
合同负债	346,594,688.69	1.37	260,880,865.47	1.14	32.86	报告期末预收未完航次运费同比增加
应交税费	67,460,391.48	0.27	104,689,588.32	0.46	-35.56	报告期末应交所得税减少
租赁负债	2,469,310,948.97	9.79	1,224,865,859.39	5.34	101.6	报告期长期租入船舶增加
长期应付款	10,673,824.81	0.04	4,870,008.15	0.02	119.17	报告期末项目专项应付款增加
预计负债	49,790,342.93	0.20	7,700,960.93	0.03	546.55	报告期末未决诉讼案件预计损失增加
递延收益	243,304.05	0.00	354,670.41	0.00	-31.4	报告期政府补助转入当期其他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379,787,115.94	-1.51	-718,663,070.67	-3.13	不适用	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四、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5年5月，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初始投资额为295万美元。为了进一步增强香港子公司的综合实力，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先后五次对其进行增资共30,705万美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香港子公司的累计投资额为31,000万美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香港子公司共拥有46艘船舶，计137.98万载重吨；公司总资产10,441,031,211.83元，归属母公司净资产2,815,899,617.01元。

报告期，香港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76,016,380.86元，同比增加53.60%；营业利润140,472,925.8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8,128,822.41元。

2. 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2013年1月8日，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收购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广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1,001万元。广远公司旗下拥有涵盖航运、航运相关业、酒店业等7家实体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远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拥有8艘船舶，计7.01万载重吨，总资产3,305,501,034.39元，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134,632,849.17元。

报告期，广远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7,744,204.21元，同比增加21.32%；营业利润-14,686,517.07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527,952.72元。

3. 洋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2020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充分借助海南自贸港优惠政策促进公司航运业务发展，公司在海南洋浦经济开发区设立洋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洋浦子公司的累计投资额为7.5亿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洋浦公司拥有7艘船舶，计38.25万载重吨，总资产3,059,400,544.38元，归属母公司净资产937,800,769.07元。

报告期，洋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4,074,251.33元，营业利润114,599,857.93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00,178,709.69元。

4.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从事金融服务业资质的金融机构，公司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经2022年5月1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中远海运财务以自有资金增资人民币9.08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中远海运财务的总股比6.7226%维持不变。

报告期，中远海运财务公司实现净利润526,887,191.99元。

五、船队经营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多用途船	3,702,086,313.24	2,755,427,849.03	25.57	26.63	24.28	增加1.4个百分点
重吊船	2,226,545,390.91	1,664,444,091.07	25.25	39.36	33.16	增加3.49个百分点
纸浆船	1,902,091,815.74	1,564,398,528.22	17.75	80.37	101.66	减少8.69个百分点
半潜船	2,338,345,418.09	1,885,616,888.88	19.36	71.96	78.60	减少3个百分点
木材船	509,437,930.38	387,207,138.72	23.99	10.82	8.74	增加1.45个百分点
沥青船	392,328,922.08	333,531,842.47	14.99	25.16	21.70	增加2.42个百分点
汽车船	352,390,330.18	250,291,215.62	28.97	-21.72	-33.76	增加12.9个百分点
合计	11,423,226,120.62	8,840,917,554.02	22.61%	40.01%	40.19%	减少0.09个百分点

六、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 减
航运业务	11,423,226,120.62	8,840,917,554.02	22.61	40.01	40.19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非航运业务	784,008,662.18	675,752,609.16	13.81	31.89	27.60	增加 2.9 个百分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 2022 年度公司盈利状况及往年未分配利润积累情况，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经认真研究，拟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建议。

一、利润完成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106,759.36 万元，同比增加 128.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82,074.14 万元，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382 元，同比增加 173.28%。

二、利润分配预案

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为保障社会公众股东权益，合理回报投资者，坚定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公司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46,650,77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16 元（税前），共计派发人民币 343,464,123.36 元。

公司将开拓多种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链正常运转，与此同时，公司将致力于提高经营效益，开源节流，增收节支，增加经营积累用于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投资项目以及偿还债务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所涉及担保的需求，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制定 2023 年对外担保计划如下：

一、2023 年对外担保计划

2023 年公司计划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远海运沥青运输有限公司”等提供合计不超过 253,504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的担保；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约 185,211 万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担保。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资产负债率	持股比例	预计担保额合计(万元)
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				
1	海南中远海运沥青运输有限公司	53.04%	100%	253,504
2	天津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0.69%	100%	
3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东南亚）有限公司	68.03%	100%	
4	洋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69.35%	100%	
5	广州远海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34.70%	100%	
6	广州远鑫投资有限公司	61.29%	100%	
7	厦门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2023 年新设公司暂无数据	100%	
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				
1	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82%	100%	185,211

上述对外担保共计 438,715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公司本年度对外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担保、履约担保及给第三方机构的反担保的需要。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 海南中远海运沥青运输有限公司

(1) 注册地点：洋浦经济开发区保税港区远洋路贸易物流大厦 208 房

(2) 法定代表人：陈昆

(3) 经营范围：水上运输业

(4) 注册资本：280,000,000 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截止 2022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73,926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39,20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额为 34,718 万元人民币，2022 年度净利润为 2,373 万元人民币。

2. 天津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 1 号 A237 室

(2) 法定代表人：董宇航

(3) 经营范围：水上运输业

(4) 注册资本：384,808,699.75 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截止 2022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9,253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269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额为 38,984 万元人民币，2022 年度净利润为 458 万元人民币。

3.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东南亚）有限公司

(1) 注册地点：滨海林荫大道 12 号，滨海湾金融中心商业大楼 3 座

#18-04, 新加坡 018982

(2) 法定代表人: 董宇航

(3) 经营范围: 从事航运经营; 船舶代理; 航运经纪; 船舶管理等业务。

(4) 注册资本: 9,070 万美元

(5) 财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末, 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02,820 万元人民币, 负债总额为 137,969 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额为 64,851 万元人民币,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13,731 万元人民币。

4. 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 注册地点: 香港皇后大道中 359-361 号南岛商业大厦 1301 室

(2) 单位负责人: 刘祥浩

(3) 经营范围: 国际远洋运输

(4) 注册资本: 310,000,000 美元

(5) 财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末, 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44,103 万元人民币, 负债总额为 760,333 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额为 283,770 万元人民币,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10,218 万元人民币。

5. 洋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盐田路 8 号政务服务中心大楼东区 2-12-505

(2) 法定代表人: 林旭东

(3) 经营范围: 水上运输业

(4) 注册资本: 750,000,000 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 截止 2022 年末, 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05,940 万元人民币, 负债总额为 212,160 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额为 93,780 万元人民币,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10,018 万元人民币。

6. 广州远海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樱街 1 号 402 室自编 064 室

(2) 法定代表人：张维伟

(3) 经营范围：水上运输业

(4) 注册资本：15000 万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该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截止 2022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2,971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7,97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额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2022 年度净利润为 0 万元人民币。

7. 广州远鑫投资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海员路 138 号大院 5、6 号首层

(2) 法定代表人：陈钊

(3) 经营范围：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服务；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4) 注册资本：188,000,000 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截止 2022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6,549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28,53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额为 18,018 万元人民币，2022 年度净利润为-1,499 万元人民币。

8. 厦门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黄厝路 555 号 4 层

(2) 法定代表人：陈福生

(3) 经营范围：水上运输业

(4) 注册资本：300,000,000 人民币元

(5) 财务情况：该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暂无财务数据。

三、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297,867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27.80%。预计 2023 年对外担保总额为 438,715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的 40.95%,占公司 2022 年末总资产的 17.39%。没有逾期担保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签订 框架性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中远海运集团”）签订新一期《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等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合同》。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
成立时间	2016年2月5日
注册资本	1,1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628号
法定代表人	万敏
经营范围	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方关系

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远海运集团共持有公司50.94%的股份，因此，中远海运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1. 合同方

甲方：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定义：

甲方：指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含乙方)

乙方：指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2. 预计本合同有效期内每年发生关联交易内容、金额上限如下表：

序号	交易类别	交易方向	交易内容	年度交易上限
1	船舶服务	双向	船舶服务（备件、通导、机务、物料、润滑油、船舶保险、船舶建造、修理等）	15.40 亿元
2	船舶租赁	双向	船舶租赁	2.53 亿元
3	代收代付	单向	代收代付（燃油、港口费、运费）	71.50 亿元
4	购买燃油	单向	购买燃油	15.95 亿元
5	劳务服务	双向	劳务服务（船员服务、代理、揽货佣金、卖船佣金、加油佣金、信息化和网络建设与维护、培训服务、房产代理佣金等）	20.90 亿元
6	受托管理资产	单向	受托管理资产	0.28 亿元
7	房产租赁	双向	房产租赁	0.20 亿元
8	商标使用许可	单向	商标使用许可	1 元
	总计			126.76 亿元

3.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1) 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范围内的价格。

(2) 若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参照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构成的价格。

(3) 本合同服务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参照服务性质和行业惯例在相应的实施合同中予以明确。

4. 关联交易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 3 年，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本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准则》、《信息披露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的范围、审议程序、审批权限，在交易发生时，双方以合同形式确定各自的义务和权利，使公司与中远海运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做到交易价格市场化、交易过程公开化、交易程序规范化。本框架性关联交易合同的签署和执行，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运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3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框架性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业务发展需要，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如下：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00 元。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公司将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除中远海运集团外，其他发行对象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

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具体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批复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监管部门对发行对象股东资格及相应审核程序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中远海运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竞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中远海运集团将不参与认购。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

5. 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643,995,231 股（含本数），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注册批复文件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中远海运集团承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的 50%。

6. 限售期安排

中远海运集团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认购的公司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相关证券监管机构对限售期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调整，则上述限售期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政策相应调整。

限售期间，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1) 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0,000.00 万元(含本数)。

(2)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1	租赁 29 艘多用途纸浆船项目	租赁 12 艘 62,000 吨多用途纸浆船项目	132,814.24	74,000.00
		租赁 12 艘 7 万吨级多用途纸浆船项目	101,036.46	64,000.00
		租赁 5 艘 68,000 吨多用途纸浆船项目	61,102.13	38,850.00
2	建造 1 艘 65,000 吨半潜船项目		84,839.79	68,15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5,000.00	105,000.00
合计			484,792.62	350,000.00

注1：上述项目中租赁其中8艘62,000吨多用途纸浆船、12艘7万吨级多用途纸浆船和租赁5艘68,000吨多用途纸浆船，以及建造1艘65,000吨半潜船项目合计投资金额为47,416.56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30,280.01万元（美元金额折算人民币金额的汇率，按2023年3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1美元=6.9655元人民币。）

注2：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未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注3：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8. 上市地点

限售期届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论证分析，编制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讨论，并编制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就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制定了相关说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前述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应承诺，并分别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的承诺函（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提请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签订该股票认购协议构成关联交易(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次募投项目中租赁 10 艘 62,000 吨多用途纸浆船构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23年-2025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公司拟定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远海运集团 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拟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可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鉴于中远海运集团在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前持有的公司已发行股份已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继续增加其在公司拥有的权益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五）项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远海运集团因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份而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时，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建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市场环境和本公司具体情况制定、调整、修改、补充和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 根据相关法规及主管部门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反馈意见回复、承诺函等材料；根据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市场变化及有关部门对具体方案及相关申请文件、配套文件的要求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登记、核准、备案等手续及信息披露事宜；

3. 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执行、终止任何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的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保密协议、与投资者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等；

4.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5. 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份登记、锁定、上市等相关事宜；

6. 根据有关管理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及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决定；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及经营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决定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但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除外；

7. 如监管部门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或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法律法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方案及募集资金投向等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但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8.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有关政策、法规规定发生变化的，在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内，根据更新后的有关政策、法规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

9. 在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前提下，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10.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关于选举黄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根据公司工作需要，现持有公司 50.94%股份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推荐黄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附件：黄南先生简历

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历任广州海运运输处总调度室科员、副主任，中海货运总调度室副主任，中海货运航运部市场处副处长，中海货运航运部总调度室副主任，经营处副处长、副处长（主持工作），商务处处长，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神华中海航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海散运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远海运散运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远海运（厦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远海运（厦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黄南先生具有丰富的航运经营和企业管理经验。